

证券代码：874176

证券简称：科圣鹏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以前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更正事项主要涉及 2023 半年度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本次差错更正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有：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 ☐ 财务人员失误
-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销售月度跨期事项。公司对 2023 年半年度的营业收入及其对应的收入确认关键证据进行了自查，发现部分项目的收入确认期间与收入确认关键证据存在差异，应根据收入确认关键证据所示的日期对相应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相关科目进行月度跨期调整。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此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 √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平均不低于 8000 万元，且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30%，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和 2023 年半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618,195,801.83	31,910,783.59	650,106,585.42	5.16 %
负债合计	473,301,940.45	37,224,767.85	510,526,708.30	7.86 %
未分配利润	50,133,112.00	-5,313,984.26	44,819,127.74	- 10.6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893,861.38	-5,313,984.26	139,579,877.12	- 3.67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893,861.38	-5,313,984.26	139,579,877.12	- 3.6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7.21%	-3.72%	13.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16.26%	-3.73%	12.53%	-

后)				
营业收入	356,048,617.81	-47,546,292.66	308,502,325.15	- 13.35 %
净利润	22,955,005.56	-5,313,984.26	17,641,021.30	- 23.15 %
其中：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扣非前）	22,955,005.56	-5,313,984.26	17,641,021.30	- 23.15 %
其中：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扣非后）	21,698,340.18	-5,313,984.26	16,384,355.92	- 24.49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不影响公司市场层级调整。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 因此，监事会同意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反映更为准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备查文件

- 1、《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